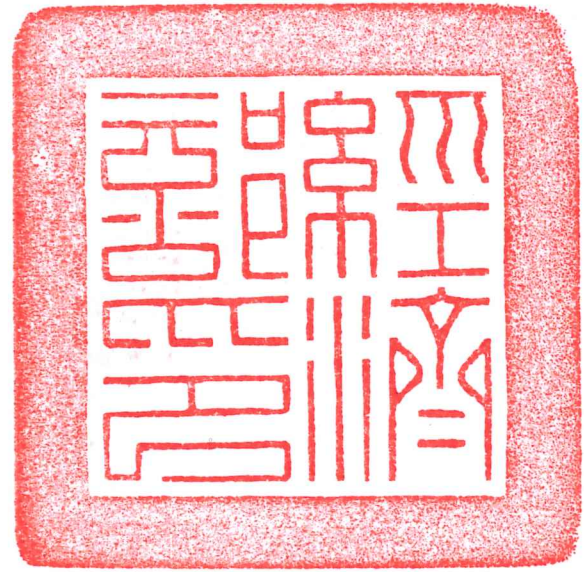


經濟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30日
發文字號：經能字第11004606540號
附件：「中華民國一百十一年度再生能源電能躉購費率及其計算公式」
草案



主旨：預告訂定「中華民國一百十一年度再生能源電能躉購費率及其計算公式」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訂定機關：經濟部。
- 二、訂定依據：「再生能源發展條例」第九條第一項。
- 三、「中華民國一百十一年度再生能源電能躉購費率及其計算公式」草案如附件。本案另載於經濟部能源局全球資訊網站(網址：<http://www.moeaboe.gov.tw>)「法規草案公告」網頁，及經濟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/草案預告論壇(網址：<https://law.moea.gov.tw/DraftForum.aspx>)(或由「經濟部全球資訊網首頁/法規及訴願/草案預告」可連結本網頁)。
- 四、本(110)年度辦理111年度再生能源電能躉購費率審定會事宜，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，並為使草案訂定

之研擬更為詳盡，增開多場意見諮詢交流會議，而為儘速訂定111年度躉購費率，以利再生能源業者評估設置規劃，有縮短預告時間之必要，爰將預告時間縮短為14日。

五、對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隔日起14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
(一)承辦單位：經濟部能源局。

(二)地址：臺北市復興北路2號12樓。

(三)電話：02-2775-7619。

(四)傳真：02-2775-7728。

(五)電子郵件：clchang@moea.gov.tw



部長 王美花